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6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忠瑞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和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合称“凯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对凯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交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凯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6月7日